

广州市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406-440114-89-01-990256

广州市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炭步镇花都大道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的复函

穗花发改投批〔2024〕34号

广州市花都区炭步镇人民政府：

《炭步镇关于申请审批炭步镇花都大道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就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函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你单位报来的炭步镇花都大道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炭步镇花都大道提升工程位于花都区炭步镇花都大道沿线及茶塘路沿线。项目整治规模全线10.5千米，其中包括花都大道沿线8.4千米（藏书院村至鸭湖工业园路口）及茶塘路沿线2.1千米（绕城高速炭步出口至中石化路口）。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线两侧空间加铺沥青41713.8平方米、新建沥青地面4200.1平方米、巷道硬底化1982.9平方米、人行道新建及修复7308平方米；建筑外立面整治约21297.5平方米；绿化改造118598平方米；优化道路两旁排水2547.8米；电气工程和三线整治工程等。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 4247.01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3496.0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548.73 万元、预备费 202.24 万元。资金来源为区财政资金，并按规定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广州市花都区炭步镇人民政府统筹管理。

五、建设工期。项目施工工期为 2024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1 月。

六、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七、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9月5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局、区应急管理局、区统计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花都区分局、市生态环境局花都分局、区税务局。

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 9 月 5 日印发

附件

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炭步镇花都大道提升工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安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主要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有关规定，本项目的设计、建安工程核准为公开招标。

招标核准意见建立在项目建设单位提供的招标基本情况表基础上，如果资金来源、资金组成方式或有关费用发生变化，需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